# 伊川县酒后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 （2021-2035 年）

# 文　本

伊川县酒后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1 月

#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 1

第二章 发展基础与形势 ..... 3

第一节 国土空间现状基础 ..... 3

第二节 现状发展特征和存在问题 ..... 4

第三节 发展机遇与风险挑战 ..... 5

第三章 发展定位与目标 ..... 7

第一节 发展定位 ..... 7

第二节 规划目标 ..... 7

第三节 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战略 ..... 8

第四章 底线约束 ..... 10

第一节 严格落实三条控制线 ..... 10

第二节 核准落实其他控制线 ..... 11

第三节 科学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 11

第五章 镇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12

第一节 主体功能区 ..... 12

第二节 总体格局 ..... 12

第三节 规划分区与用途管制 ..... 13

第四节 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 ..... 14

第六章 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 ..... 16

第一节 耕地资源保护和利用 ..... 16
第二节 落实保护自然保护地 ..... 17
第三节 林地资源保护和利用 ..... 18
第四节 水资源保护和利用 ..... 18
第五节 矿产资源保护和利用 ..... 19
第六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 20
**第七章 产业规划** ..... 21
第一节 构建产业发展体系 ..... 21
第二节 优化农业生产格局 ..... 22
第三节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 23
第四节 保障产业用地需求 ..... 24
**第八章 村庄布局规划** ..... 25
第一节 村庄分类规划 ..... 25
第二节 村庄发展定位与规模 ..... 26
第三节 城乡生活圈划定 ..... 26
**第九章 支撑保障体系** ..... 27
第一节 道路交通规划 ..... 27
第二节 公用设施规划 ..... 28
第三节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 31
第四节 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 34
**第十章 历史文化与景观风貌规划** ..... 39
第一节 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 ..... 39

第二节 城乡风貌引导.....40
第十一章 镇区规划 .....41
第一节 合理划定镇区范围.....41
第二节 优化镇区用地布局和结构.....42
第三节 构建镇区道路网络.....43
第四节 镇区公用设施规划.....44
第五节 镇区公共服务设施规划.....48
第六节 镇区重要控制线规划.....49
第七节 镇区城市设计导引.....49
第八节 镇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50
第十二章 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54
第一节 土地综合整治.....54
第二节 生态修复.....56
第十三章 “通则式”村庄规划管理规定.....58
第十四章 规划实施 .....60
第一节 规划传导.....60
第二节 近期行动计划.....61
第三节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61

# 第一章　总则

第1条　规划目的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精神，科学有序推进酒后镇全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统筹全域农业、生态、城镇空间，构建符合新时期社会与经济发展需求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同时为酒后镇实现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水平治理奠定坚实的基础，特编制《伊川县酒后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第2条　规划原则

1.底线约束、集约节约

2.以人为本、注重品质

3.城乡融合，绿色发展

4.聚焦问题、分类施策

5.因地制宜、突出特色

第3条　规划范围

本规划范围包括镇域和镇区两个层次。

镇域规划范围为酒后镇行政辖区范围。

镇区规划范围为酒后村城镇开发边界内及周边需要管控的区域。

第4条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基期年为2020年，近期至2025年，远期至2035年。

第5条　规划效力

本规划自洛阳市人民政府批复之日起生效，由酒后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违反和擅自修改。

国家重大战略调整、重大项目建设或者行政区划调整等确需修改本规划的，须按照法定程序进行修改。

# 第二章　发展基础与形势

## 第一节　国土空间现状基础

第6条　区位概况

酒后镇南依九皋山与嵩县搭界，西隔伊河同鸣皋镇隔河相望，东北连接葛寨乡，东南毗邻汝阳县，地处伊川、嵩县、汝阳县三县交界。洛栾旅游快速通道沿乡而过，县道、乡道、村村通公路纵横交织，形成了四通八达的公路网。

第7条　行政区划

酒后镇辖27个行政村：酒后村、高凹村、梁圪塔村、辛庄村、路庙村、南庄村、有方村、官庄村、渠旺村、老庄村、三王村、寺上村、寨上村、大王庙村、柴庄村、白窑村、南王村、翟沟村、吕寨村、罗庄村、南村、庄科村、田园村、上李村、下李村、黑龙沟村、寺沟村。

第8条　自然地理格局

酒后镇地形呈三角形，自西向东分为河川、丘陵、重丘浅山三个地带，地形概貌为“四沟五岭一道川”，浅山丘陵约占全镇总面积的五分之三。

## 第二节　现状发展特征和存在问题

第9条　现状发展特征

1.人口与城镇化现状

依据人口普查数据，酒后镇五普人口为33870人，七普为29752人，整体呈下降趋势。

2.镇区建设现状

酒后镇政府所在地位于酒后村。镇区内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基本完善，包括镇政府及镇区行政机关、酒后村委会、镇卫生院、镇敬老院、村文化大院、1所酒后初中，1所小学、2所幼儿园、商贸市场、商业街以及农商银行等金融机构。

镇区建筑主要为低层建筑，建筑层数普遍为一、二层，三层及以上建筑主要为学校、医院、超市等公共建筑。

第10条 面临的主要问题

1.南部耕地质量整体偏低，存在闲置荒芜现象

2.城乡空间规划失衡与功能布局的矛盾

3.公共服务配置与人口流动趋势的矛盾

## 第三节　发展机遇与风险挑战

第11条 发展机遇

1.以县城为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带来的统筹发展机遇

2.乡村振兴战略带来的乡村发展机遇

3.以集镇建设为抓手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第12条 主要挑战

1.国土空间开发与保护的挑战

酒后镇是伊川县一般镇之一，未来将保障更多的乡镇自身发展。但现状耕地保护任务较重，耕地占补平衡压力大。

2.镇区对镇域辐射带动能力不足

酒后镇位于伊川县南部边缘,受伊川先中心城区“虹吸效应”不明显，镇区位置相对偏西，对镇域辐射带动能力不足。

3.主要风险

(1)水资源供给安全风险

酒后镇以地表水为主，但水资源分布不均匀。未来，随着高标准农田项目、重点产业项目的逐步实施，将造成农业用水、城乡生活用水、生产用水的供给问题。

(2)地质与气象灾害风险

防范由于降水、地震、切坡、加载产生的南部山体附近梁圪塔村、田园村、罗庄村、南王村、翟沟村、区域滑坡、崩塌的风险。

# 第三章　发展定位与目标

## 第一节　发展定位

第13条 发展定位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酒后镇的发展定位为“伊川县一般镇，以特色农产品种植、生态旅游等为主的农旅型镇。”

第14条 空间布局与功能引导

1. 镇域南部以鹤鸣峡风景区等生态资源条件为依托，发展休闲观光、康养旅游；镇域北部依托良好的农田水利条件，重点发展蔬菜种植，农产品加工业。

第15条 发展规模

至 2035 年，酒后镇全域人口规模达到 1.76 万人，镇区人口规模达到 0.58 万人，城镇化率 32.95%。城镇建设用地 60.49 公顷。

## 第二节　规划目标

第16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

按照“前瞻 30 年、谋划 15 年、做实近 5 年”的要求，分阶段确定全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

至 2025 年，稳步推进国土综合整治和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空间保护与开发格局持续优化。农业产业格局得到优化，耕地保护指标得到落实；各级生态功能区保护和修复体系建立；镇区功能品质显著提升，镇村融合发展取得一定

进展，充满活力的镇村发展格局基本奠定。

至 2035 年，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规划目标全面实现，高质量国土空间保护与开发格局基本形成。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安全和谐、开放高效、魅力品质的国土空间格局。

## 第三节　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战略

第17条 农业空间保护开发战略

农业提质，推动乡村振兴发展。严守耕地红线，落实耕地保护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制度，提升耕地质量，实现耕地保护数量、质量与生态全面提升，优化调整其他农用地布局；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合理进行村庄分类，建立城乡一体化的公共服务体系和基础设施系统，积极保障乡村产业用地。

第18条 生态空间保护开发战略

生态固本，打造绿色生态空间。加强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锚固全域生态安全格局，严格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加强水系湿地保护，提升水源涵养能力；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推进国土造林绿化、森林生态修复、矿山生态修复、土壤污染治理等工程。

第19条 城镇空间保护开发战略

城镇集约，塑造开放城镇格局。推动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引导人口向城镇区集聚；全面提高建设用地节约集约水平，完善公共服务供给，提升城镇空间品质，打造滨

水临山特色的城镇风貌景观。

第20条 安全韧性战略

安全保障，建设韧性国土空间。严守用水总量底线，促进水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加强水源地保护，加强地表水调蓄能力，完善防洪体系建设，治理农业面源污染，保障水安全；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开展地灾治理工程；健全城乡综合防灾和应急管理体系。

# 第四章　底线约束

## 第一节　严格落实三条控制线

第21条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1.落实耕地保护任务

规划到2035年，酒后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2917.58公顷（4.38万亩），实际划定耕地面积2917.58公顷（4.38万亩）。

2.划足划优永久基本农田

严格落实上级下达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酒后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不低于2790.62公顷（4.19万亩），核实处置后划定永久基本农田面积2858.81公顷（4.29万亩）。

第22条 生态保护红线

落实划生态保护红线面积203.37公顷，均为河南伊川伊河国家级湿地公园。

第23条 城镇开发边界

落实上位规划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面积60.49公顷。

严格管控城镇建设用地，框定总量、盘活存量、做优增量、激活流量、提高质量，引导形成集约紧凑的城镇空间布局。

## 第二节　核准落实其他控制线

第24条 历史文化保护线

酒后镇已公布各类历史文化遗产16处。包括张齐贤墓、吕寨遗址2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以及14处未定级文保单位。

第25条 洪涝风险控制线

将酒后镇镇域范围内的伊河行洪自然空间划定为洪涝风险控制线，总面积177.95公顷，保障防洪排涝系统的完整性和通达性。

第26条 廊道控制线

镇域内需重点管控的廊道，主要包括三洋铁路、洛栾高速、高压燃气管道、220千伏、110千伏和35千伏高压线等重大基础设施廊道。

## 第三节　科学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第27条 村庄建设边界

按照总量平衡、布局优化的原则，规划村庄建设边界总规模为506.83公顷。

# 第五章　镇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第一节　主体功能区

第28条 主体功能区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主体功能区类型，明确酒后镇为农产品主产区。

## 第二节　总体格局

第29条 国土空间总体保护开发格局

构建“一心引领、两轴带动、三区协同、全域和美”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心引领：镇区是带动引领全域发展的引擎，重点提升公共综合服务水平，发展现代产业，加强中心镇建设。

两轴带动：以县道065作为镇域镇村发展轴，促进城镇与乡村融合协调发展；以九皋山生态屏障作为生态发展轴，串联南部山区以生态保护为优先，适度发展乡村生态旅游。

三区协同：北部和中部的农业发展区，以传统农业和特色种植为主的高效农业区；依托酒后镇区，主要以综合服务和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为主；南部为生态发展区，重点发展特色养殖业与生态旅游产业。

全域美丽:全域和美乡村。

第30条 生态系统保护格局

构建“一屏两河、一心多网”的生态系统格局。

一屏：镇域南部九皋山生态屏障。

两河：伊河、黑龙沟河。

一心：鹤鸣峡生态绿心。

多网：镇域内的河道、干渠以及水库等生态空间。

## 第三节　规划分区与用途管制

结合上位规划和镇域国土空间总体保护开发格局，按照全域全覆盖、不交叉、不重叠的原则，酒后镇共划定农田保护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五类国土空间保护开发规划分区，实现一级规划分区全覆盖。

第31条 农田保护区

以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为基础划定农田保护区。

第32条 生态保护区

以生态保护红线及生态保护重要性评价为基础划定生态保护区。包括生态保护红线内所有区域，主要为河南伊川伊河国家湿地公园区域。

生态保护区内以自然保护为主要功能导向，依据生态保护红线的要求进行管理，建立最严格的准入机制，禁止影响生态功能的开发建设活动，已有开发建设行为逐步引导退出。

第33条 生态控制区

以未纳入生态保护红线的陆地水域等需要予以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的区域为基础划定生态控制区。

生态控制区内原则上限制各类新增加的开发建设行为以及种植、养殖活动，不得擅自改变地形地貌及其他自然生

态环境原有状态。区内经评价在对生态环境不产生破坏的前提下，陆域可适度开展观光、旅游、科研、教育等活动。

第34条 城镇发展区

以城镇开发边界为基础，将作为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满足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划定为城镇发展区。

第35条 乡村发展区

将其余适宜农业生产、生活发展的乡村地区划定为乡村发展区。

。

## 第四节　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

第36条 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重点

1.严格保护耕地

严守耕地数量，保护集中连片优质耕地。坚决守住耕地保护红线，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2.促进园地优化发展

基于现状园地推进特色林果农产品生产基地优化发展。严格控制新增园地占用耕地，有序推进零星园地、低效园地复耕及中低产园地整治,稳步提升园地综合效益。至 2035 年，全镇园地保持稳定。

3.提升林地质效

确保森林覆盖率目标。落实规划造林绿化空间，通过植被恢复、植被结构优化等措施，连通林网廊道。

4.合理开发利用草地资源

镇域草地资源为其他草地。在规划期间，因地制宜的对草地进行复耕或进行荒山绿化。

5.优化城乡建设用地结构

城镇建设用地：加快产城融合，通过保障生活用地，合理增加城镇居住用地规模；完善公共服务，优化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布局；提高工业用地效率，保障先进制造业及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空间。

6.保障区域基础设施用地布局

落实伊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重点项目。规划至2035 年，区域基础设施用地规模持续增加。

7.科学安排其他建设用地

保留现状宗教、文物古迹、殡葬等用地空间。对现状公顷采矿用地推进绿色矿山建设，有序推进废弃矿山复垦复绿或开发再利用。

8.陆地水域保持稳定

保障水库、河流、沟渠等空间，加大区域内河道走廊及重要沟渠的建设力度，严格限制建设活动占用水域。依据伊川县水利发展规划，开展伊河河道清淤、沿线治理等工作。

# 第六章　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

## 第一节　耕地资源保护和利用

第37条 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严格落实上级下达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把保护任务带图斑足额逐级下达各村。

规划至 2035 年，酒后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2917.58 公顷，主要分布在除南部山区外其他区域。

第38条 严格落实耕地用途管制

严格执行国土空间规划和土地利用计划管要求，加强耕地用途转用监督，从严控制各类占用耕地行为。对非农建设占用耕地，要严格用地审批。严格执行土地使用标准，切实做到不占或少占耕地。规范有序实施耕地转为园地、林地、草地等其他农用地，科学合理安排造林绿化任务，严格控制占用耕地规模。严肃处置违法违规占用耕地问题，坚决防止未批先建、造林绿化随意占用耕地、超标准建设绿色通道、挖湖造景占用耕地等行为。

第39条 有序恢复耕地数量

按照“恢复优质耕地为主、新开垦耕地为辅”的原则，在充分保障土地权利人合法权益的前提下，优先将低坡度耕地中流出的园地、林地、草地等其他农用地恢复为耕地，因地制宜推动园林地“上坡”耕地“下坡”，优化耕地、园地、

林地、草地布局。未利用地开发要坚持生态优先、以水定地、稳妥有序的原则，控制在新一轮耕地后备资源调查确定的宜耕后备资源范围内实施。

第40条 着力提升耕地质量

稳妥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加大中低产田改造、高标准农田建设、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全面实施耕作层剥离再利用制度，建设占用耕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的耕作层应当予以剥离，用于补充耕地质量建设。大力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整治工程建设，推广节水抗旱技术，开展农田连片整治、坡改梯建设、土壤培肥改良、高效节水灌溉等重大工程，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

第41条 有效改善耕地生态

坚持发展绿色农业。推进养殖废弃物、农作物秸秆等资源化利用，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化使用技术，推广加厚和可降解地膜的使用，建立耕地污染风险评估和污染土壤修复制度，持续推进耕地污染治理工作。开展灾毁耕地治理，采取适宜的复垦措施，提升耕地生态保护水平，实现耕地数量、质量、生态协调统一。

## 第二节　落实保护自然保护地

贯彻落实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理念，按照结构均衡、分布合理、功能完善的原则，落实保护伊川县自然保护地体系，维护和提升自然生态系统功能，夯实可持续发展自然生态基础。

## 第三节　林地资源保护和利用

第42条 林地资源保护和用途管制措施

加强林地资源保护。除国家重大项目外的其他能源类、经营类、旅游类、林下经济或森林康养等项目确需占用林地的，应以“合理适度”为前提，按有关规定办理用地审核审批手续。推行集约经营，农林复合经营，在法律允许范围内合理安排各类生产活动，最大限度挖掘林地生产力。

第43条 有序开展国土造林绿化

以宜林荒山荒地荒滩、受损山体退化林地草地为主体，按照国家要求在25°以上坡耕地、重要水源地15°-25°坡耕地、严重污染耕地、未利用地、农村四旁隙地、边角地、废弃矿山等区域，科学精准开展国土绿化。

## 第四节　水资源保护和利用

第44条 加强水环境保护

至 2035 年，酒后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达到100%；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98%以上；工业废水达标排放率达到100%；地下水水质达标率达到100%。水源及饮用水地表水源一级保护区的水质标准不得低于国家规定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类标准，并须符合国家规定的《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要求。

第45条 强化水资源保障

优化区域水资源配置，加快推进陆浑水库灌区二期工程

等重大水利工程建设；积极谋划建设中小水库、沟塘等蓄水灌溉工程，提高水资源供给能力。

第46条 严格水源地保护

保障饮用水安全，严格按照河南省水源地保护相关管理规定进行管理。

第47条 加强河湖水域空间保护与岸线管控

全面划定河流和湖库型饮用水水源地的保护区管理范围，强化入河湖排污口监管和整治。

第48条 推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强化用水总量和用水强度双控，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措施，推进农业、工业、城乡节水控水，推动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 第五节　矿产资源保护和利用

第49条 矿产资源保护布局

严控生态保护红线内破坏生态环境的开采活动；坚守耕地红线不突破的底线，在保护永久基本农田的同时，做好矿产资源勘查和开发利用，非战略性矿产（除地热、矿泉水）申请新设矿业权时，应避让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内不得新设矿业权，地热矿泉水等流体类矿产资源应加强论证，在不影响城市主体功能区划的前提下可设置；严格落实本轮规划成果；积极推进自然保护区内矿业权有序退出。

## 第六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第50条 严格控制建设用地总量

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为基础，围绕发展目标推动精明增长，以优化人口布局为核心思路调整土地资源分配，促进建设用地集约高效利用。

规划至 2035 年，城乡建设用地总规模控制在 567.32 公顷以内。

第51条 合理引导增量建设用地差异供给

按照集约节约利用建设用地的原则，充分让土地要素跟着民生项目走，依据真实有效的项目配置新增建设用地，实现土地要素的精准配置。用好下发的建设用地增量指标。

镇区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优先保障公共服务设施及商业等产业项目用地需求；新增村庄建设用地重点保障宅基地及乡村振兴项目用地需求。

第52条 积极盘活存量建设用地

围绕镇区建设，提升土地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持续保障能力，重点对镇区内闲置低效的工业用地、仓储用地、行政办公用地等进行更新改造，健全建设用地内涵挖潜、存量盘活机制，推进低效建设用地有序开发利用

# 第七章　产业规划

## 第一节　构建产业发展体系

第53条 产业发展方向

构建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支撑、文旅为突破的产业发展体系。一产以特色农业为基础，深化烟薯轮作、有机蔬菜、中草药种植等模式，推动农业产业化、品牌化发展；二产发展农产品加工业，延链补链，提升产业竞争力；三产以融合发展为突破，探索“农业+文旅+商贸”新模式，打造乡村振兴新引擎。镇域南部以鹤鸣峡风景区等生态资源条件为依托，发展休闲观光、康养旅游，辐射带动周边蔬果采摘、休闲观光、民俗旅游、有机种养殖等特色项目，为产业发展注入新动能。

第54条 产业发展格局

构建“一轴引领，一心集聚，四区联动、多点支撑”的产业空间。

一轴引领：城镇发展轴，依托便捷交通路网，联动伊川城区。

一心集聚：镇区综合服务中心

四区联动：商贸物流发展区、有机蔬菜种植区、鹤鸣皂角岭生态旅游发展区、九皋山旅游康养区。

多点支撑：农副产品加工园区、鹤鸣峡风景区、中草药种植基地、“烟薯轮作”种植基地、有机蔬菜分拣交易中心、温泉度假区等多个产业节点。

## 第二节　优化农业生产格局

第55条 多元化发展特色农业

形成 4 个农业生产分区，分别为优质粮食高效产业区、有机蔬菜种植区、山地生态农业区、林果特色产业区。

第56条 合理安排畜禽养殖用地

保障畜禽养殖用地合理需求，根据实际情况，妥善安排畜禽养殖用地。加强畜禽养殖用地调查与规划，鼓励规模化畜禽养殖，鼓励利用废弃地和荒山荒坡等未利用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

严禁畜禽养殖用地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不占或少占耕地。针对确需占用耕地的设施，应尽量选择劣质耕地，避免滥占优质耕地，做好耕地占补平衡，同时通过工程、技术等措施，尽量减少对耕作层的破坏。

第57条　　发展特色林果业

重点发展优质果园，在山地生态农业区建设优势果产品基地，促进品种结构调整和产品质量提高。调整园地布局，引导新建园地向立地条件适宜的丘陵、台地和荒坡地集中发展。加强对老旧果园的改造和管理，稳步提高园地单产和效益。有序开展低效、废弃园地复耕，积极扩展补充耕地路径。

第58条 推进农产品加工产业升级

依托现有的果蔬、烟叶、中药材等特色农产品资源，引进先进加工设备与技术，建设标准化加工厂房，延伸产业链，开发果蔬制品、中药材深加工产品等多元品类；强化品牌建设，以“酒后蔬菜”“路氏葡萄”等现有品牌为基础，提升产品包装与营销水平，拓宽线上线下销售渠道；加强与科研院校合作，培养专业加工人才，同时出台政策吸引企业投资，鼓励农民参与，推动农产品加工规模化、产业化发展，提升附加值与市场竞争力。

## 第三节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第59条　　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结合村庄资源禀赋和区位条件，结合特色农业和美丽乡村建设，发展乡村体验游，促进旅游市场多元化发展；围绕鹤鸣峡景区、吕寨温泉度假等旅游景点建设，加快发展旅游配套服务业，着力完善“吃、住、行、游、购、娱”旅游产业链，促进农贸和工艺品制造业发展。

第60条　　提质发展现代物流业

强化现代物流业与制造业、商贸业联动发展，构建设施完善、服务高效、管理智能的现代物流产业体系。

第61条　　大力发展电子商务

重点发展工业电子商务、跨境电子商务、农村电子商务、连锁商超线上线下融合等数字贸易服务。积极推进电商公共

服务中心，打造集交流、学习、培训等各类信息收集和发布功能为一体的服务平台；开展农特产品网上销售、运营，完善供应链体系。

第62条　推动乡村旅游发展

依托乡伊河、黑龙沟河自然优势和农业资源，发展乡村旅游产业，打造集观光、休闲、体验于一体的乡村旅游目的地。镇域南部以鹤鸣峡风景区等生态资源条件为依托，发展休闲观光、康养旅游。

## 第四节　保障产业用地需求

第63条　保障乡村振兴产业用地需求

落实农村产业发展用地需求，安排不少于10%的建设用地指标，重点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用地。通过农村闲置宅基地整理、土地整治等新增的耕地和建设用地，优先用于农村产业融合发展。乡村产业用地相对集中在以伊河南侧的酒后村、有方村、官庄村、渠旺村等村庄。

# 第八章　村庄布局规划

## 第一节　村庄分类规划

第64条　　分类引导村庄有序发展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村庄类型，顺应村庄发展规律和演变趋势，针对不同村庄的发展特点，按照城郊融合类、集聚提升类、特色保护类、整治改善类的思路，分类有序推进乡村振兴。

城郊融合类村庄 1 个。加快城乡融合发展，进一步增强产业优势、环境优势，逐步强化服务城市发展、承接城镇外溢功能、满足城镇消费需求能力，按照基础设施城镇化、居住管理社区化、生活方式市民化的标准推进建设，同步推进村改居、农民转市民，融入城镇功能网络。

集聚提升类村庄 3 个。发挥村庄自身优势，强化产业支撑，增强人口集聚能力；挖掘村内存量建设空间，促进农村建设用地集聚发展；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提高对周边村庄的带动作用。

特色保护类村庄 2 个。明确人文和自然资源保护要求，重点处理好保护、利用与发展的关系，注重整体空间形态保护及生产生活方式延续，加快改善村庄公共设施和公共环境，合理利用优势特色资源，形成特色资源保护与村庄发展良性互促的局面。

整治改善类村庄 21 个。依托附近集聚提升类村庄共同

发展，按照实际需求配置服务设施，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提升总体风貌，改善村庄人居环境。

## 第二节　村庄发展定位与规模

第65条 合理预测村庄发展规模

结合人口演变趋势及村庄分类规划，预测至 2035 年酒后镇域常住人口规模为 1.76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0.58 万人，乡村人口 1.18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32.95%。

第66条 村庄发展指引

在村庄分类与村庄发展定位的基础上，制定村庄发展指引措施。详见附表 9：详细规划指引表。

## 第三节　城乡生活圈划定

第67条 打造完善便捷城乡生活圈

依据村庄分类、村庄规模、村庄发展定位等，提高乡村地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水平。完善乡村教育、医疗、养老、生活服务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打造优质便捷的乡村社区生活圈。

酒后镇划定城镇社区生活圈 1 个、村级社区生活圈 3 个。

# 第九章　支撑保障体系

## 第一节　道路交通规划

第68条 综合交通发展目标

构建西连北融区域交通网络，强化聚落联系，建构内通外达的综合交通支撑。构建快捷通畅的镇域多层次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以重大区域交通设施建设为契机，以省县干道为骨架、以县乡道路为基础，统筹城乡交通协调发展。

强化与伊川县城的交通联系，构建级配合理、功能完善的镇域道路系统，通过便捷连通的干路网，满足对外交通需求，加强镇区与村之间的交通联系，强化西南部区域道路交通服务水平。

第69条 对外交通设施

落实上位规划，衔接县城路网，带动路网总体交通格局积极融入区域交通网

结合落实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以省道 S319 白梁线、Y058 酒九线，及借助镇域外侧国道 G208 作为酒后镇连接伊川县城、嵩县的主要对外交通通道。

第70条 完善镇域交通

拓宽提升老庄村至南王村、庄科村的主要联络村道，完善镇域北部农村道路体系。提升高凹村、寺沟村主要村道，

融入伊川县中心城区路网，作为镇域网体系的次支级道路补充完善其余干线乡村道路网络，增强交通网络覆盖度。完善乡村低等级道路交通设施建设，增强全镇道路交通服务水平。

通乡公路达到三级及以上公路标准，路基宽度取 7.5 米；通村公路达到四级道路建设标准，路基宽度不小于 4.5 米，且应设置错车道，有条件的村级道路可按四级标准进行建设，路基宽度 6.5-7.5 米。

第71条 重大基础设施规划

落实伊川县国土空间规划，在镇区东北部建设汽车客运站。

## 第二节　公用设施规划

第72条　　给水工程规划

规划共设置集中供水设施 8 处。

规划镇区及镇区周边官庄、寺上、渠旺、吕寨、三王、老庄、南庄、有方、新庄、路庙、梁疙瘩、高凹 13 个村由鸣皋水厂集中供水。柴庄、寨上、白瑶、罗庄、庄科、大王庙、南村 7 个村庄联村集中供水。下李村、上李村 2 个村庄联村集中供水。黑龙沟、寺沟、田园、南王、翟沟 5 个村庄单村集中供水，因地制宜、联村连片地利用地下水作为供水水源，建设集中供水设施、发展集中供水。

给水厂供水应满足用水水量和水质要求，水质应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的要求。

第73条　排水工程规划

1.污水量预测

预测镇域2035年平均日污水量为2400立方米/日。

2.污水设施规划

规划酒后镇污水排至白元污水长进行处理。规划白元污水处理厂，位于白元镇夏堡村，处理规模为1万吨/日。

规划镇区及周边酒后、官庄、寺上、渠旺、吕寨、三王、老庄、南庄、有方、新庄、路庙、梁疙瘩、高凹13个村庄排入白元污水处理厂。柴庄、寨上、白瑶、罗庄、庄科、大王庙、南村、下李村、上李村、黑龙沟、南王、翟沟12个村庄单村集中处理。寺沟、田园2个村庄农户分散处理。

3.雨水工程规划

镇区铺设雨水管道，设计重现期取1-3年，遵循就地解决本地区内涝问题的原则，利用镇区水体、绿地、广场和道路等现有设施，提高内涝防治能力，同时考虑上游的过境流量。村庄雨水顺地势地面径流，就近排放附近渠道或农田。

第74条　供电工程规划

预测至2035年镇域最大负荷3.2万千瓦。

综合统筹用电需要及输配电送出廊道需求，合理布置变电站，至规划期末规划1座110千伏九皋变电站，位于老庄村。

酒后镇电网高压配电电压110千伏千伏，中压配电电压10千伏，低压配电电压380伏/220伏。电压等级序列逐渐过

渡为：220 千伏/110 千伏/10 千伏/0.4 千伏。

第75条　通信工程规划

预测至 2035 年酒后镇移动电话用户 1.9 万卡号，宽带用户 0.7 万户。

至规划期末建成集数字化交换网、高速传输网、宽带接入网、无线数据网、多媒体数据网为一体的现代化的通信网络。基本实现数字化城市。

完善现有邮政所，各村设置邮政代办点，形成邮政所布局合理、技术先进、功能齐全、邮运快捷和服务优良的邮政网络。

至规划期末移动电话普及率达到 95%，实现每个行政村都有基站，网络覆盖率达到 100%。

加强信息化建设，促进广播电视的现代化，积极开展网上广播和互联网视音频服务业务；建设广播电视节目和音像资料数据库。实现广播电视节目传输以光纤为主向以多功能网络为主转变。

第76条　燃气工程规划

1.气源规划

规划以西二线天然气为主气源，用气引自葛寨镇现状燃气管道。积极开拓新气源，以液化石油气作为补充和应急气源。

2.供气管网规划

规划沿 X065、X058 等道路直埋敷设 De160-De90 中压

燃气管道。

第77条　环卫工程规划

1.规划目标

规划至 2035 年，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率达到 90%以上，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 40%，生活垃圾机械化收运率达到 70%，生活垃圾密闭化收运率达到 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2.收运体系

建立“村收集、镇转运、县统筹处理”的模式。

3.处理方式

规划期末，生活垃圾均运往伊川县静脉产业园处理。

4.环卫设施规划

规划酒后镇建设 3 座生活垃圾转运站，用地面积不少于 200 平方米，分别位于镇区、路庙村、罗庄村。其余村庄设置垃圾收集点。

每个行政村村民较为集中的区域设置公厕；镇区按照每平方公里城镇建设用地不低于 4 座，且每万人不低于 4 座的标准布局公共厕所，每座用地面积 60-120 平方米。

## 第三节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第78条 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构建

结合镇政府驻地、中心村或集聚提升类村庄建立“乡里中心”，统筹构建乡村社区生活圈，配置满足就近使用需求的服

务要素，并注重相邻村庄之间服务要素的错位配置和共享使用，保障乡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实现生产生活设施的便利化。

规划酒后镇公共服务设施体系为“镇级社区生活圈——村/组层级社区生活圈”二级体系。

第79条 教育设施规划

1.教育设施布局要求

中心村及基层村：优化现有教育设施布局，闲置教育设施用地可充分利用作为文化、体育、养老设施；加快农村小学布局调整和危房改造，完善教学配套设施，加强儿童学前教育，配备完善的教学设备。

2.教育设施布局规划

规划至2035年，酒后镇共设置初中1所、小学4所，均为现状保留。

第80条 医疗卫生设施规划

全镇新建卫生院1处，为酒后镇卫生院，规划总床位数200张。

全镇设置卫生服务站1处，为镇卫生院原址，建筑面积100—200平方米。

按照各行政村设置1处、村域面积较大或集中居民点较分散情况下可多点设置村卫生室的标准，全镇设置村卫生室26处，每处建筑面积100—200平方米。

第81条 养老设施规划

全镇设置养老院 1 处，位于镇区酒后村。

结合“乡里中心”，全镇设置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3 处，每处建筑面积 300 平方米。

按照各行政村设置 1 处、村域面积较大或集中居民点较分散情况下可多点设置老年活动室的标准，全镇设置老年活动室 26 处，每处建筑面积 200 平方米。

按照实际需求，设置村级幸福院 26 处。

第82条 文化设施规划

全镇规划设置文化活动中心 1 处，位于镇区北侧，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

按照各行政村设置 1 处、村域面积较大或集中居民点较分散情况下可多点设置文化活动室的标准，全镇设置文化活动室 26 处，每处建筑面积 200 平方米。

第83条 体育设施规划

全镇新建乡镇体育中心 1 处,位于酒后村,用地面积 0.58 公顷。

按照各行政村设置 1 处、村域面积较大或集中居民点较分散情况下可多点设置健身广场（室外综合健身场地）的标准，全镇设置健身广场（室外综合健身场地）26 处，每处用地面积 400 平方米。

第84条 殡葬设施规划

按照每个乡镇至少规划面积不小于 50 亩的示范性农村

公益性公墓标准,规划酒后镇公益性公墓总面积不少于50亩，位于田园村。

公益性公墓要按照集约化、园林化、生态化的要求进行建设，墓穴应符合生态安葬要求，新建公益性安葬设施节地生态安葬率应达到100%。

## 第四节　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第85条 全域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1.地质灾害风险区

依据上位规划，酒后镇涉及地质灾害低风险区547.97公顷；地质灾害中风险区1527.67公顷，主要位于高凹村、路庙村；地质灾害高风险区232.43公顷,位于酒后镇东部南王村；灾害类型主要为崩坍、滑坡。地质灾害风险区分布应该根据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成果动态调整。

2.地质灾害防治措施

（1）加强地质灾害普查

加强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应急调查与危险评估，在重点地区开展高精度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建设项目报批前，应具有地质灾害风险评估报告。

酒后镇地质灾害中风险区：在城镇发展中如果用作建设用地，要严格控制建设用地性质和规模，规划建设前应开展专题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对可能引发地质灾害的开挖或回填边坡采取积极有效的防护措施，避免工程建设引发或遭

受地质灾害的威胁。建议该区以保护现有农用地、林草地、保持水土等生态功能为主。

酒后镇地质灾害高风险区：该区不应开展大规模工程建设，建议保留作为城区生态用地，可规划为草地、林地等，有序引导区内人口、经济向低风险区聚集。

（2）加强灾害治理

对滑坡地质灾害采取减荷、排水、支挡等措施消除或减弱致灾体的活动能量;

对崩塌（不稳定斜坡）地质灾害采取清除，部分削坡、排水、加固等措施解除或减缓灾害体的活动，采取拦截、遮挡等措施以保护受灾体免受灾害破坏;

3.地质灾害防治工程

根据地质灾害险情、潜在威胁大小与社会经济发展状况，地质灾害防治工程主要包括：寺沟村崩坍风险点治理工程、庄科村崩坍风险点治理工程、梁圪塔村滑坡风险点治理工程、田园村滑坡风险点治理工程、罗庄村滑坡风险点治理工程、南王村滑坡风险点治理工程、翟沟村滑坡风险点治理工程。

第86条 全域防洪排涝规划

4.设防标准

伊河河道防洪堤按照 50 年一遇防洪标准设防。

防涝标准为 20 年一遇。雨水管渠设计重现期一般地区为 3 年一遇，重要的路口和区域为 5 年一遇。

5.防洪措施

加强河流、水库流域的治理，提高防洪排涝标准，在河道两侧采取植树造林等生态工程措施，防止水土流失，同时与美化城市、保护环境相结合；扩大伊河的防洪排涝能力，提高防洪排涝标准，疏通河道，确保防洪安全。

重视水利设施的配套与维修，并根据流域统一防洪的原则，加强统一管理，做到分级治涝，分区预降，提高减灾工程的整体效益。

6.重大防洪工程

规划期内，镇区重大防洪工程主要包括：伊河河道治理工程。

第87条 全域消防规划

以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分期实施为原则，建立健全消防安全保障体系，确保城乡建设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

依据相关专项规划，酒后镇镇区现状消防站负责酒后镇消防工作。按照标准设置消防车辆及设备，消防供水系统规划与集中供水管网合建。

第88条 全域抗震规划

依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2016 年版）及上位规划，酒后镇按照地震烈度 6 度设防。规划镇域城镇建设用地内一般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应根据确定的地震动参数进行严格的设计、施工。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需做地震安

全性评价的建设工程，必须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并按照安全性评价结果确定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抗震设防。城镇生命线系统主要包括供水、供电、通讯、交通、医疗、粮食、消防等系统，规划提高一度标准设防。

1. 避震疏散通道

救灾干道主要包括洛栾高速、G208 等;

主要疏散通道包括 X065、X058 等。

2. 避难疏散场地

疏散半径 300-500 米，人均疏散面积不低于 2 平方米以上。人均疏散面积在建筑满足设防标准的片区取下限，建筑不能满足设防标准的片区取上限。

第89条 森林防火

（1）加强全镇森林防火预警监测体系建设。积极融入林业部门航天航空、视频监控与地面巡护“三位一体”的林火信息化监测体系。创新预警模式，强化响应措施，构建完善的森林火险预警响应体系。

（2）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林火阻隔系统，推进重点区域“以水灭火”工程建设，提高林火阻隔网密度和森林防火水源覆盖率。支持打通林区内部断头路，升级改造废弃路和简易路，与林区现有外部道路构建布局合理，结构完整的林区防火应急道路网络。

（3）加强森林防火宣传培训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全民森林防火意识。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森林防火宣传教育活

动、进行森林防火业务培训和完善森林防火宣教设施等工作来提高全民森林防火意识，努力营造全社会关注防火、参与防火、支持防火的良好氛围。

# 第十章　历史文化与景观风貌规划

## 第一节　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

第90条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体系

强化对酒后镇历史文化遗存的整体性保护，建立由历史文化资源名录和历史文化保护线构成的历史文化保护体系。完成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公布工作，将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第91条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策略

1.文保单位

完善张齐贤墓、吕寨遗址两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认定工作，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控制周边建筑高度，保护文物保护单位本体、周边的街巷格局和历史景观风貌。

2.未定级文保单位

加强对 14 处未定级文保单位的精细化管理制度建设，探索建立一般不可移动文物登录、发布机制，已登记的不可移动文物应及时编写资料档案，设立保护标准。建设工程选址应坚持尽可能避开不可移动文物，尽可能实施原址保护。

第92条 历史文化资源传承策略

深入发掘酒后镇历史传统文化内涵，弘扬酒后镇历史文化特色。正确处理好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与经济社会发展

的关系，在城乡建设中将历史文化有机融合，推动历史文化资源活化利用。

鼓励各类历史文化遗存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加强历史文化遗存相关单位的开放和展示利用工作。通过实物展陈、图片和文字说明等方式展示历史文化遗存的各类价值。

## 第二节　城乡风貌引导

第93条 整体风貌特色

加强城乡建设与自然景观要素的有机融合，传承传统营建智慧，构建生态宜居的城乡风貌。

第94条 划定全域风貌分区

依据自然地理特征、发展特色等因素，划定四大国土空间特色风貌分区，提出镇村风貌引导要求。

1.西部滨河风貌区

西部滨水区域，依托自然山水得天独厚的生态资源，结合周边村庄现有环境、致力打造独特滨水风貌。

2.中部城镇风貌区

酒后镇区，沿街商业打造人居环境优美、公共服务设施健全的新街风貌区。

3.南部山水风貌区

南部山区依托自然山水得天独厚的生态资源，结合周边村庄现有环境、致力打造独特山地、丘陵风貌。

4.北部田园风貌区

凸显广袤农田景观，展现原生乡土特征，结合乡村特色，整治乡村风貌，展现美好乡村图景。

第95条 加强村庄风貌引导

村庄应展现豫西民居特色，突出与浅山、丘陵等国土空间资源要素环境的协调，与农业生产相得益彰的大地景观风貌。村庄建设应充分融入周边的自然环境，建筑整体以低层为主，体现浅山风貌、田园风光和乡土特色。村庄建筑高度原则上不超过3层，防止建筑过高影响村庄的整体风貌。保持视线通廊，确保村庄内的重要景观节点和视线通廊的畅通无阻，避免高大建筑遮挡视线。

# 第十一章　镇区规划

## 第一节　合理划定镇区范围

第96条 镇区发展方向

镇区总体发展方向以向北为主要发展方向，向东南为次要发展方向。

第97条 发展规模

依据镇区发展方向及现状建设情况，划定镇区范围为河流及城镇开发边界和村庄建设边界围合区域，镇区人口0.58万人，镇区范围71.98公顷，镇区范围内城乡建设用地总面积69.12公顷。

## 第二节　优化镇区用地布局和结构

第98条 空间结构

规划形成“一核一带两心三区”的镇区空间结构。

一核：以镇政府为核心的综合服务核心;

一带：沿永昌大道的城镇发展带;

两心：依托乡村商贸服务产业形成的商贸服务心。依托乡村自然景观和文旅服务形成的乡村旅游心;

三区：北部综合服务区、西部宜居生活区、东部商贸发展区。

第99条 规划分区与管控

镇区规划分区分为两级：一级规划分区包括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城镇发展区和乡村发展区划分至二级规划分区，其中城镇发展区内二级规划分区包括城镇集中建设区（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交通枢纽区、绿地休闲区），乡村发展区内二级规划分区包括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各规划分区内可布局符合功能要求的配套用地与兼容用地。

一级规划分区管控指引：

城镇发展区。与镇区城镇开发边界范围一致，是为了满足各类城镇发展需求、优化城镇功能和空间布局为目的而划定的区域。

乡村发展区。以农业生产和生活发展为主的区域，区内允

许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及其配套设施建设及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而进行的村庄建设整治。

第100条　规划用地布局

镇区总用地面积 71.98 公顷。镇区除强制性内容外，其他具体用地方案在详细规划中细化落实。在镇区范围内、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区域，编制村庄规划作为规划实施和管理的依据。镇区城镇建设用地各类用地面积及占比详见附表 6:镇政府驻地规划建设用地构成表。

## 第三节　构建镇区道路网络

### 第一节 道路交通规划

第101条　道路网络

规划以永昌大道、和乐大道、文化路为镇区主要对外通道构建镇区 Z 字形干路网。

镇区内道路分三级设计：主干路、次干路、支路。

主干路：在镇区交通中起“通”的作用。永昌大道、和乐大道为镇区主干路。

次干路：次干路兼有“通”与“达”的作用，是规划区内仅次于主干路的次要交通干道，联系主干路，并与主干路组成干道网，在交通上主要起集散交通的作用。

支路：主要担负各功能区内部的交通联系，在乡镇交通中起“达”的作用。

第102条　道路红线与横断面

规划镇区主干路道路红线宽度为 10-15 米，次干路道路红线宽度为 7 米，支路道路红线宽度为 4-6 米，道路断面均为一块板。

第103条　交通设施规划

酒后汽车站：规划酒后汽车站未来除承担长途汽车客货运到发功能外，同时作为城乡公交首末站及承担物流和快递转运等功能。

公共停车场:规划 1 处公共停车场,位于和乐大道以北。

## 第四节　镇区公用设施规划

第104条　给水工程规划

1.需水量预测

预测镇区最高日用水量为2000吨/日。

2.水源规划

镇区由鸣皋水厂供水。鸣皋水厂位于鸣皋镇镇区，规划日供水规模2万立方米/日，水源为陆浑水库水。

3.供水管网规划

规划沿X065、文化路铺设DN400给水干管，沿其他道路DN200-DN300给水支管，给水干管一般布置在道路的东侧、北侧。

第105条　排水工程规划

1.污水量预测

预测集镇区平均日污水量为1200吨/日。

2.污水处理设施规划

污水收集后统一排入白元污水处理厂处理。

3.污水管网规划

完善镇区污水管网，污水经管道集中收集后排入白元污水处理厂处理。

4.雨水排放规划

2. 重现期 1-3 年标准建设，主要管线沿规划道路敷设，管线位于南北向道路的东侧和东西向道路的北侧，雨水就近排入沟渠。

3. 雨水利用主要结合海绵城市建设进行，可结合绿化改造设置下凹绿地或雨水花园。充分利用现状沟塘，湿地。

第106条　电力工程规划

1.负荷预测

预测 2035 年镇区最大负荷将达到 1.8 千瓦。

2.电源规划

4. 规划由 110 千伏九皋变供电，规划主变容量 3*63MVA。

3.10 千伏配电网规划

5. 规划区内配电网统一规划，配电线路沿南北向道路的西侧和东西向道路的北侧进行铺设，规划区 10 千伏用电负荷通过 10 千伏开关站转供。每座用地面积约 80-260 平方米。

第107条　通信工程规划

4.需求量预测

6. 预测镇区移动电话用户 0.7 万卡号，宽带用户 0.3 万户。至规划期末，实现每个行政村都有基站，网络覆盖率达到 100%。

5.通信设施规划

7. 实现光纤进楼、光纤到户。由镇区电信所为规划区提供电信服务，根据需要设立光节点等接入网设备。城市电话主线在 500 线以上的建筑单体及住宅区内，需预留 30-40m²接入网机房，以满足各种城域网的接入需求。

、

第108条　燃气工程规划

1.负荷预测

预测镇区年用气量 71 万立方米，计算月平均日用气量 0.23 万立方米。

2.气源规划

规划以西二线天然气为主气源，用气引自葛寨镇现状燃气管道。积极开拓新气源，以液化石油气作为补充和应急气

源。

3.供气管网规划

8. 规划沿永昌大道、和乐大道、和乐北路、文化路等道路直埋敷设 De110-De90 中压燃气管道。

第109条　环卫工程规划

1.生活垃圾产生量预测

9. 预测镇区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6 吨/日。

2.生活垃圾收运处理

10.采用“多功能收集站 + 压缩车”的垃圾收运方式，共设置 1 座小型生活垃圾转运站，用地面积 0.2 公顷，位于镇区东部、设计规模 15 吨/日。

11.生活垃圾统一运至运往伊川县静脉产业园处理。

3.公共厕所规划

12.规划共设置公共厕所 3 座。

13.公共厕所结合公园绿地、人员密集处建设，建设方式以独立式为主，均应达到二类以上标准，建筑面积≥60 平方米/座。公共厕所外墙与相邻建筑物距离为 5 米，周围设置 3 米的绿化隔离带。

4.其他环卫设施规划

14.废物箱、果壳箱设置在道路两侧和路口处,在客运站、公共设施、广场、社会停车场等出入口应设置废物箱;废物箱的设置应便于废物的分类收集,分类废物箱应有明

显标识并易于识别；废物箱应美观、卫生、耐用,同时具有防雨、抗老化、防腐和阻燃的功能。

## 第五节　镇区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15.依据《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TD/T1062—2021），按照乡集镇层级社区生活圈服务要素配置建议，配置各类公共服务设施，形成活力便捷的乡集镇中心。规划公共服务设施总用地面积 9.75 公顷，占镇区建设用地面积的 14.11 %。

第110条　教育设施规划

规划设置初中 1 所、小学 1 所、幼儿园 2 所，均为现状保留。

第111条　医疗卫生设施规划

规划新建酒后镇医养结合卫生院 1 处，用地面积 0.59 公顷，总医疗床位数约 200 张，实现医养结合。规划期内对原卫生院旧址进行提升改造为酒后卫生服务站。

第112条　养老设施规划

规划设置酒后镇养老院 1 处，为现状扩建，总用地面积 0.3 公顷，规划养老床位数约 200 张。

第113条　文化设施规划

规划文化设施用地 1 处。

第114条　体育设施规划

规划体育用地 1 处。

第115条　商业服务设施规划

规划设置专业市场 2 处，包括农贸市场、综合市场等。

## 第六节　镇区重要控制线规划

第116条　城市黄线

将对集镇发展全局有影响的、上位国土空间规划中确定的、必须控制的城市基础设施用地的控制界线划定为城市黄线，。

在城市黄线内进行建设活动，应当贯彻安全、高效、经济的方针，处理好近远期关系，根据城市发展的实际需要，分期有序实施。城市黄线控制范围应充分保障设施自身运行安全，同时应考虑与周围其他建（构）筑物间的距离要求。

。

## 第七节　镇区城市设计导引

第117条　开发强度分区

镇区以中低开发强度为主，整体按照两级开发强度分区控制。

低强度区：容积率控制在 1.0 以内，主要是现状镇区、公共服务设施及市政设施用地，例如中小学用地容积率控制在 0.9 以内，体育用地容积率控制在 0.8 以内，公用设施用地容积率控制在 0.8 以内。

中低强度区：容积率控制在 1.0-1.5 之间，主要为镇区东

南部规划住宅区，居住用地容积率控制在1.2-1.5。其他文化活动用地容积率控制在 1.2 以下，医疗卫生用地容积率控制在 1.5 以内，商业用地容积率控制在 1.5 以内。

第118条　风貌引导和管控措施

镇区风貌应保持与周边自然环境的和谐，建筑以多层为主。鼓励建筑外立面点缀自然要素，鼓励建筑传承地域特色，避免采用简单的符号化处理方式创作镇区建筑，避免盲目求洋、求怪和照搬模仿与当地镇区风貌不协调的建筑物、构筑物。

公共建筑风格为简约新中式，建筑色彩以白色、暖灰色、浅咖啡色为主，建筑体量应舒展、庄重沉稳。在建筑材质上鼓励使用青瓦、毛石等传统建筑材料，

新建住宅主导色彩为白色、浅灰、复合黄色系，以多层为主，强化建筑高度和体量管控。屋面瓦以青色、灰色为主，外墙主要采用浅色涂料或混凝土、拉毛砖、古陶砖等低反射度的材质；建筑材质上避免使用彩钢板、环保瓦、钢丝网等材料。

## 第八节　镇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第119条　综合防灾减灾体系规划

1.安全布局规划

安全布局规划的目的是按照功能分区，综合考虑防灾安全要求，对一些特定的可能危害防灾安全的因素，诸如危险

化学品生产、储存企业及大型物资仓库等进行综合布局规划，控制可燃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范围，防范次生灾害扩散和蔓延，尽量降低灾害发生时的危害程度，降低灾害造成的生命和财产损失，创造安全的生产、居住环境。

2.防灾隔离带

结合酒后镇区特点，防灾隔离带主要包括:

(1)河流水系

主要为黑龙沟河、陆浑总干渠。

(2)对外交通线路

主要为永昌大道。

(3)主次干道

主要为和乐大道、文化路、和乐北路等。

3.救援疏散通道

规划救援疏散通道主要包括：永昌大道、和乐大道、文化路、和乐北路等。

救援疏散通道的有效宽度，干道不应小于 15 米，疏散主通道不应小于 7 米，疏散次通道不应小于 4.5 米；跨越救援疏散通道的各类工程设施，应保证通道净空高度不小于 4.5 米；城市救灾干道、疏散主通道不得设置路内停车场地。

4.避难疏散场地

结合各类公园、广场等开敞空间及学校操场等设施，作为防灾的疏散、避难场地，形成网络化、分布式的应急避难场所、疏散通道布局。避难疏散场地的服务半径宜为 0.5-1.0

公里，面积大于10000平方米。

至2035年，应急避难场所在镇区范围内服务全覆盖，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不低于2平方米。

第120条　防洪排涝规划

防涝标准为20年一遇。

雨水管渠设计重现期一般地区为3年一遇，重要的路口和区域为5年一遇。

第121条　抗震规划

1.抗震设防标准

规划镇区抗震设防基本烈度为6度。一般工程应按照6度标准进行设防，重要的生命线工程、重要设施、易发生次生灾害的设施应当提高设防标准，按照7度标准设防。

2.次生灾害防御措施

各危险品储存单位必须制订应急措施，成立次生灾害抢险队，配备专用消防器械，加强专业训练，提高自救能力。

医院、防疫站等医疗卫生单位，要加强对储存的有害疫苗、病菌及放射性物质的管理，采取有效管理和工程措施。

对新建可能发生严重次生灾害的建设工程，按总体规划的要求选址布局，采取有效的防护隔离措施，并要做地震安全性评价，依据评价结果进行抗震设防。对已经建成的各类建（构）筑物、设施设备，应加强检查维护，满足高于基本设防烈度一度的要求。

第122条　消防规划

保留现状消防站，位于酒后镇政府。按照标准设置消防车辆及设备，消防供水系统规划与集中供水管网合建。

# 第十二章　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 第一节　土地综合整治

第123条　土地综合整治目标

通过对田、水、路、林、村的综合整治，改造和完善农业配套基础设施，对用地结构进行优化配置和合理布局，改良土壤，完善农田水利设施，提高耕地质量，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实行田、水、路、林、村的综合治理，提高农业抗御自然灾害能力；加强农田防护林等生态建设，逐步形成点、带、网、片相结合的复合生态系统，改善农田生态环境。

第124条　农用地整理

1.高标准农田建设

大力实施“藏粮于地”战略，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和储备区统筹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综合整治。深入推进耕地质量保护行动，将中低质量的耕地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范围，实施提质改造。

预期至 2035 年，通过持续改造提升，全镇高标准农田数量和质量进一步提高，数字农田、绿色农田建设模式进一步普及，支撑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能力进一步提升，形成更高层次、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国家粮食安全保障基础。

2.可恢复类耕地整治

在保障生态环境、不影响森林覆盖率目标、不涉及生态

保护区的前提下，统筹推进农用地整治，通过土地平整、基础设施完善等工程措施推进低效园地、林地以及即可恢复、工程恢复土地整治或恢复为耕地。优先推进酒后镇即可恢复土地恢复为耕地，稳妥有序推进镇域内工程恢复土地恢复为耕地。

3.宜耕后备资源开发

合理确定耕地后备资源开发利用时序，实现耕地后备资源有序开发。

第125条　建设用地整理

1.加强农村建设用地综合整治

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整治，以“空心村”整治和“危旧房”改造为重点，全面提高农村建设用地利用效率。按照尊重农民意愿、充分考虑农民实际承受能力的要求，合理开发利用腾退宅基地、村内废弃地和闲置地，引导农民集中居住、产业集聚发展。依法引导农村闲置宅基地在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之间合理流转，提高宅基地利用效率，集约精准保障新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和产业融合发展用地。

2.加大采矿用地整治复垦力度

整治采矿用地，增加建设用地有效供给。通过对采矿用地场地平整、污染治理、复垦绿化、林木种植等措施，恢复其生态功能，置换建设用地指标，用于新增建设用地。

酒后镇采矿用地复垦重点区域主要为工矿废弃地开采区，在此区域内全面复垦生产建设损毁土地，分期有序复垦

历史遗留生产建设损毁土地，及时复垦自然灾害损毁土地，强化复垦区域生态环境治理，推进损毁土地有效利用，对塌陷、采空区进行填充，对危岩、危石进行削（清）方和坡面整形，达到消除隐患和减载降坡的效果，削方后的碎石以不外运为原则，就地堆放，以挡土墙支护。

。

## 第二节　生态修复

第126条　水生态修复

水生态修复以白降河、丁惠河 2 条河流与干渠为水环境综合治理重点区域，采取控源截污、清理垃圾、清淤疏浚等措施，改善河道及沿岸环境质量，严格控制污染排放总量，加快推进水系连通工程建设，提高水系自净能力。

第127条　森林质量提升

全面提升森林质量，优化森林结构，加强森林生态保护修复。开展困难地造林、生态公益林建设、低效林改造、森林抚育等工程，提高森林质量和单位林地产出。加大森林抚育项目建设力度，重点加强对中幼林抚育管护，优化森林结构，提升森林碳汇量。在重要河流及交通干线两侧设置防护带，发挥涵养水源、保持水土、净化空气、过滤噪音的作用。

第128条　矿山生态修复

开展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积极推进绿色矿山创建工程。重点修复历史遗留废弃露天矿山与少部分地下矿山，针

对不同矿区开采活动造成的地质环境问题，实施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修复、土地复垦复绿、创建绿色矿山等主要工程。加强政府部门对矿山地质环境的监管检查力度，严格落实矿山企业主体责任，坚持“边开采边治理原则”，推动矿山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有序完成矿山地貌环境修复、地质灾害防控、水土流失治理等各项任务。

# 第十三章　“通则式”村庄规划管理规定

村庄规划批准前，所有村庄均适用于本“通则式”村庄规划管理规定。

第129条　控制线管控规则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村庄建设边界、历史文化保护线、洪涝风险控制线、灾害风险防控线等按照第四章进行管控。

第130条　建设管控要求

1.村民住房

新增宅基地面积不得超过167平方米。

建筑层数原则上以不超过三层的低层住宅为主，不规划建设三层以上的住房。确需建设三层以上住房的，要征得村集体经济组织或村民委员会以及利益相关方的同意。

2.基础设施

各类市政基础设施应避让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红线等底线，同时结合居民点人口分布因地制宜确定位置，鼓励使用空闲建设用地建设各类市政基础设施。各类市政基础设施原则上建筑高度不超12 米，容积率不大于0.5，建筑密度不大于30%,绿地率大于等于20%,退距应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3.公共服务设施

各类公共服务设施应在城镇开发边界或者村庄建设边界内，鼓励采用空闲建设用地、空闲宅基地改建。各类公共

服务设施原则上建筑高度不超过 15 米，容积率不大于 1.0，建筑密度不大于 30%，绿地率大于等于 30%，退距应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4.乡村产业

乡村产业用地应在城镇开发边界或者村庄建设边界内选址建设，鼓励采用空闲建设用地、空闲宅基地、废弃厂房改建。鼓励建设一二三产融合产业，用于农产品加工流通、乡村旅游、电子商务等混合融合产业，土地用途可确定为商业服务业用地、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其中商业服务业用地原则上建筑高度不超过 15 米，容积率不大于 1.5，建筑密度不大于 40%，绿地率大于等于 25%；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原则上建筑高度不超过 12 米，容积率大于等于 0.6，建筑系数大于等于 35%，绿地率小于等于 20%。

第131条　风貌管控

村民自建住房宜体现当地传统民居风格，弘扬传统建筑文化，将传统建造技艺与建筑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相结合。

鼓励发展装配式建筑，建设功能现代、风貌乡土、成本经济、结构安全、绿色环保的宜居住房。

# 第十四章　规划实施

## 第一节　规划传导

第132条　镇区详细规划传导

完善总体—单元层面规划编制工作。进一步细化“总体—单元”的空间层级体系，建立“单元-街坊-地块”三级总详联动规划体系。在城镇开发边界内，依据《河南省城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规程（试行）》（豫自然资办发〔2023〕5号）要求，按照3-5平方公里、以15分钟社区生活圈及公共服务半径确定，以“地域完整、边界稳定，功能明确、编码统一，规模适宜、利于配套”的原则，划分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单元。

共划定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单元1个。

第133条　村庄规划传导

16.以行政管理为基本依据，结合城镇发展需求，划定26个乡村单元。乡村单元可结合村庄规划编制需求进行合并，但深度应符合要求。有条件有需求的村庄按需分类有序编制。由乡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报上一级人民政府审批。

17.编制村庄规划时应注意协调符合乡村振兴要求，编制内容和原则符合国家文件要求。应以酒后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上位规划，符合上位规划提出的各类管控要求。应妥善落实各类专项规划、整治工程、生态修复、产业发展等各类项目需求。

## 第二节　近期行动计划

第134条　近期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持续实施伊河水生态修复工程，采取控源截污、清理垃圾、清淤疏浚等措施，改善河道及沿岸环境质量，严格控制污染排放总量，加快推进水系连通工程建设，提高水系自净能力。

第135条　近期民生保障行动计划

重点推进酒后镇学校改扩建项目以及镇区一样综合体建设项目。

第136条　近期文旅融合行动计划

推进河洛书院复建计划。推动温泉度假生态休闲项目。

第137条　近期产业发展计划

重点推动吕寨村蔬菜分拣交易中心建设以及官庄村工艺品加工基地项目。

## 第三节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第138条　加强党的领导

18.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坚决把党的领导贯彻到规划编制实施的全过程与各领域，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在酒后镇不折不扣得到落实、取得实效。落实各级地方党委和政府规划管理主体责任，强化统筹协调和制度保障，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

体系，以强有力的政治监督，确保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落到实处。

第139条　融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融入统一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形成自然资源“一张图”分布式管理、运用和共享服务机制，横向实时联动相关职能部门信息平台，实现跨部门数据共享与业务协同。将气象探测环境基础数据等相关规划成果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作为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编制审批的基础和依据。

第140条　健全城市体检评估机制

以近期建设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为载体，分阶段落实规划的目标任务，确保落实规划强制性内容，并对规划实施的阶段性目标和指标进行及时反馈。健全国土空间规划实时监测、定期评估、动态维护制度，完善“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规划体检评估机制。

第141条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建立规划管理责任制。建立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同、公众参与、上下联动的工作模式，构建国土空间规划实施共同责任机制。建立体现生态文明要求的绩效考核政策体系。建立规划实施的部门沟通协商机制，切实履行职责，统筹重大政策研究和制定，协调解决国土开发、保护和整治中的重大问题，共同推进实施。

## 图纸目录

1. 区位图
2. 镇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3. 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4. 镇域村庄布点规划图
5. 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6. 镇政府驻地功能结构规划图
7. 镇政府驻地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 伊川县酒后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区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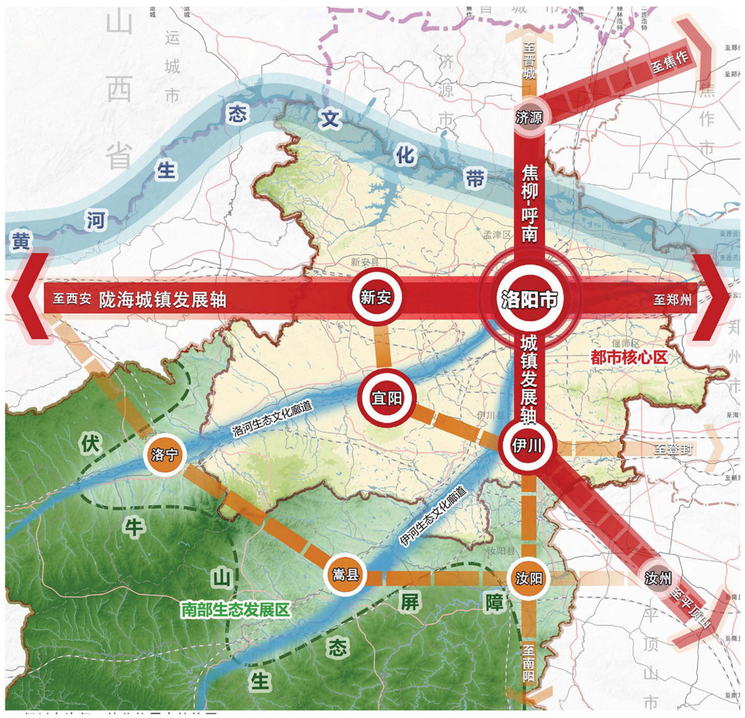


伊川县与洛阳市组团之间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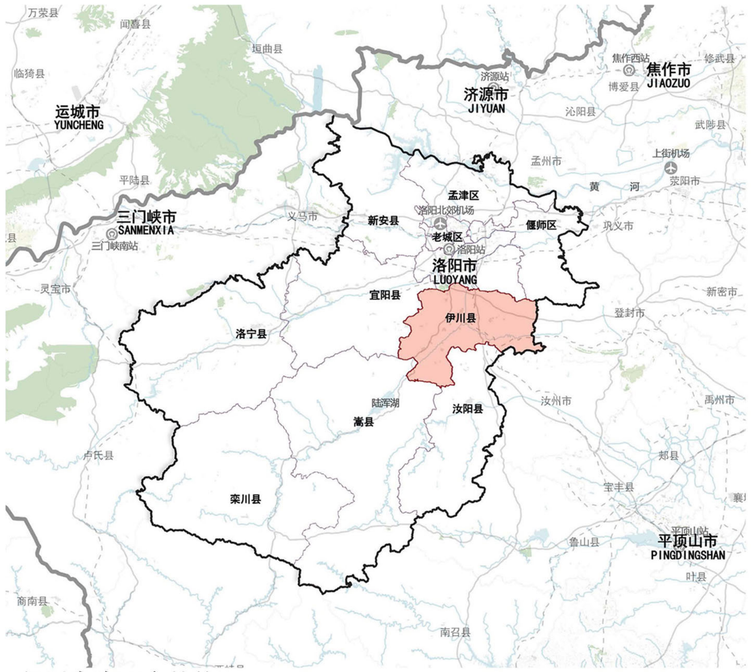


伊川县在洛阳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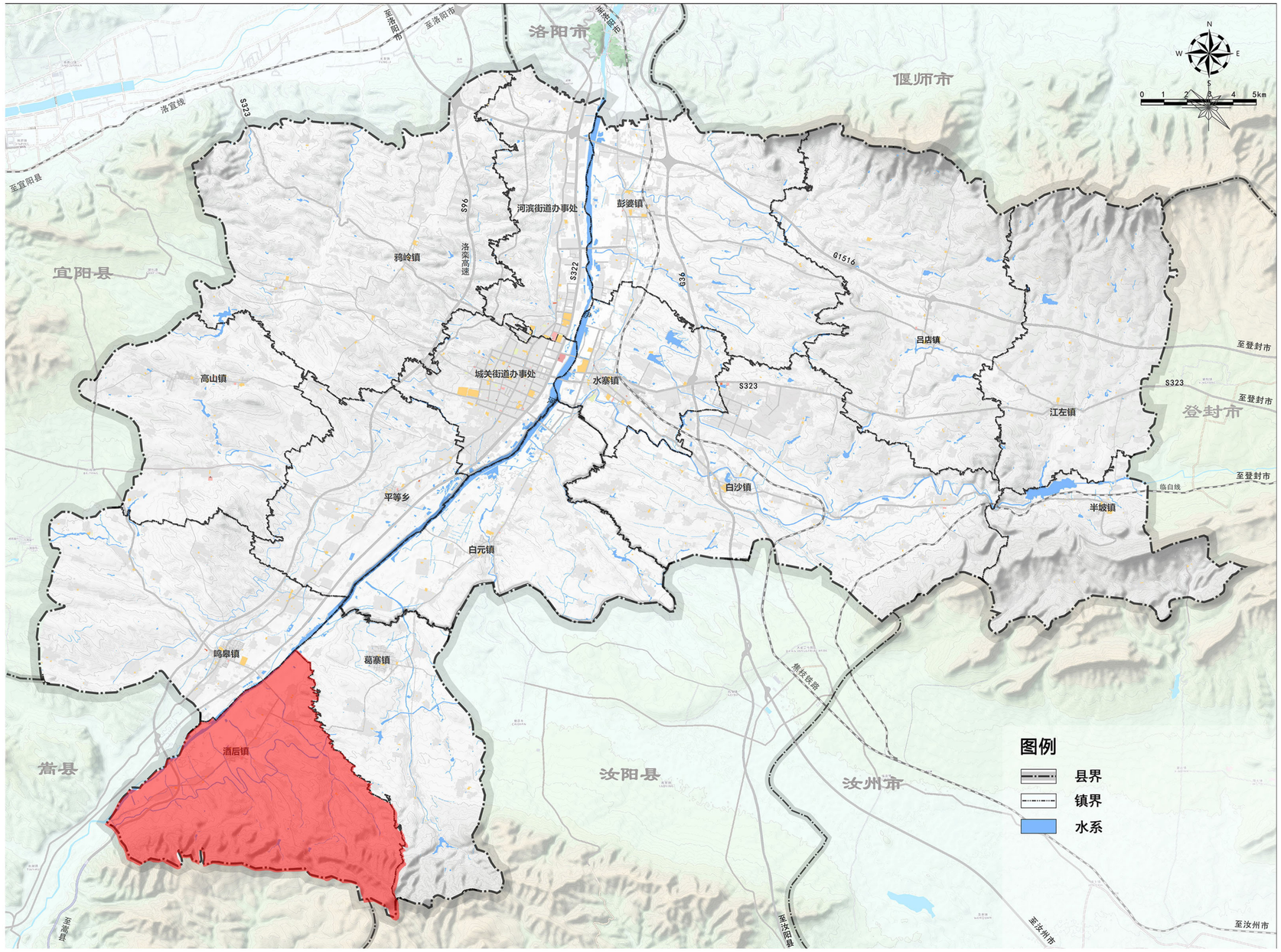


**酒后镇在伊川县的位置**

伊川县酒后镇人民政府
2026年1月
编制

伊川县自然资源局
洛阳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制图

# 伊川县酒后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镇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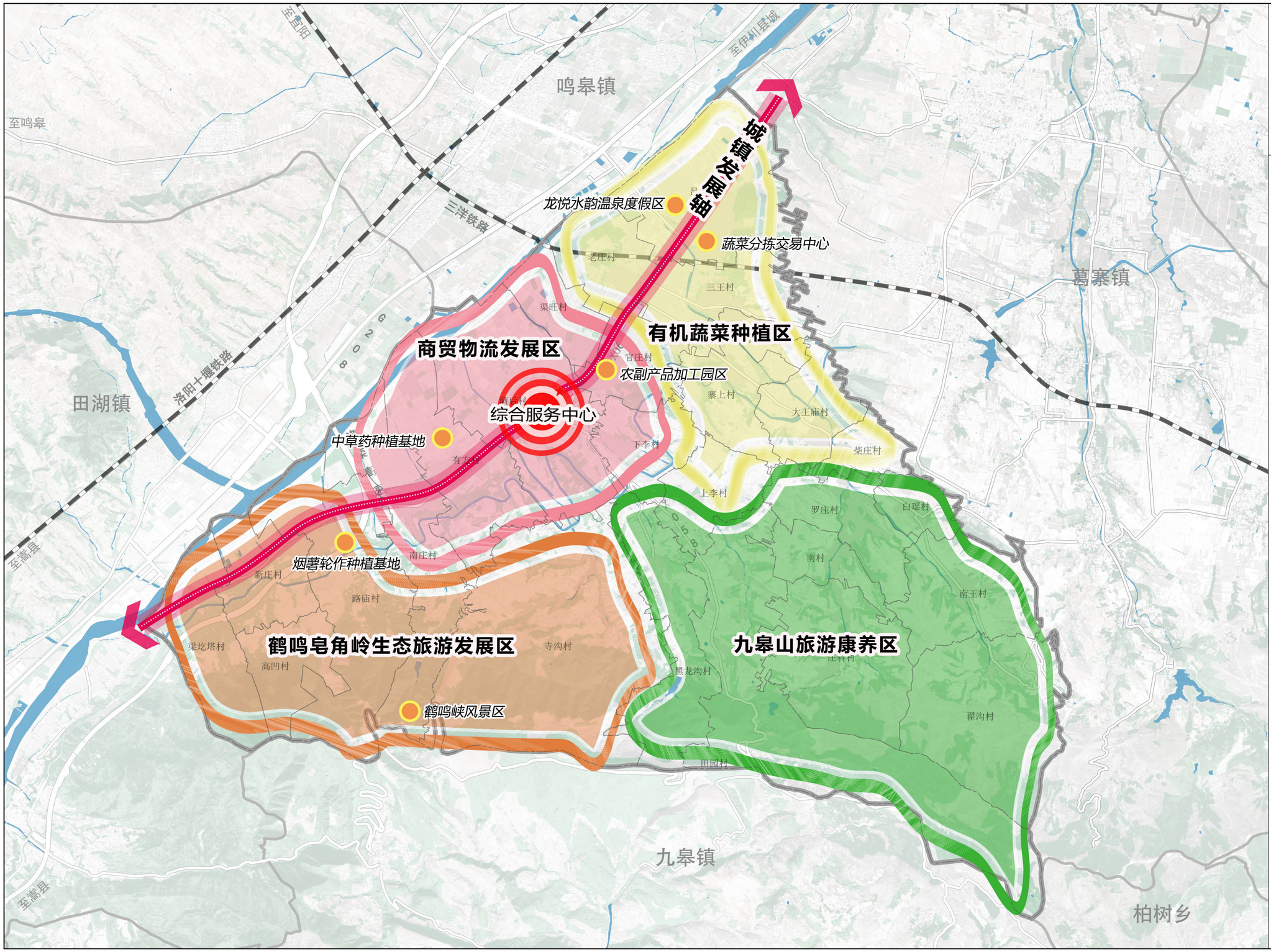


伊川县酒后镇人民政府
2026年1月
编制

伊川县自然资源局
洛阳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制图

# 伊川县酒后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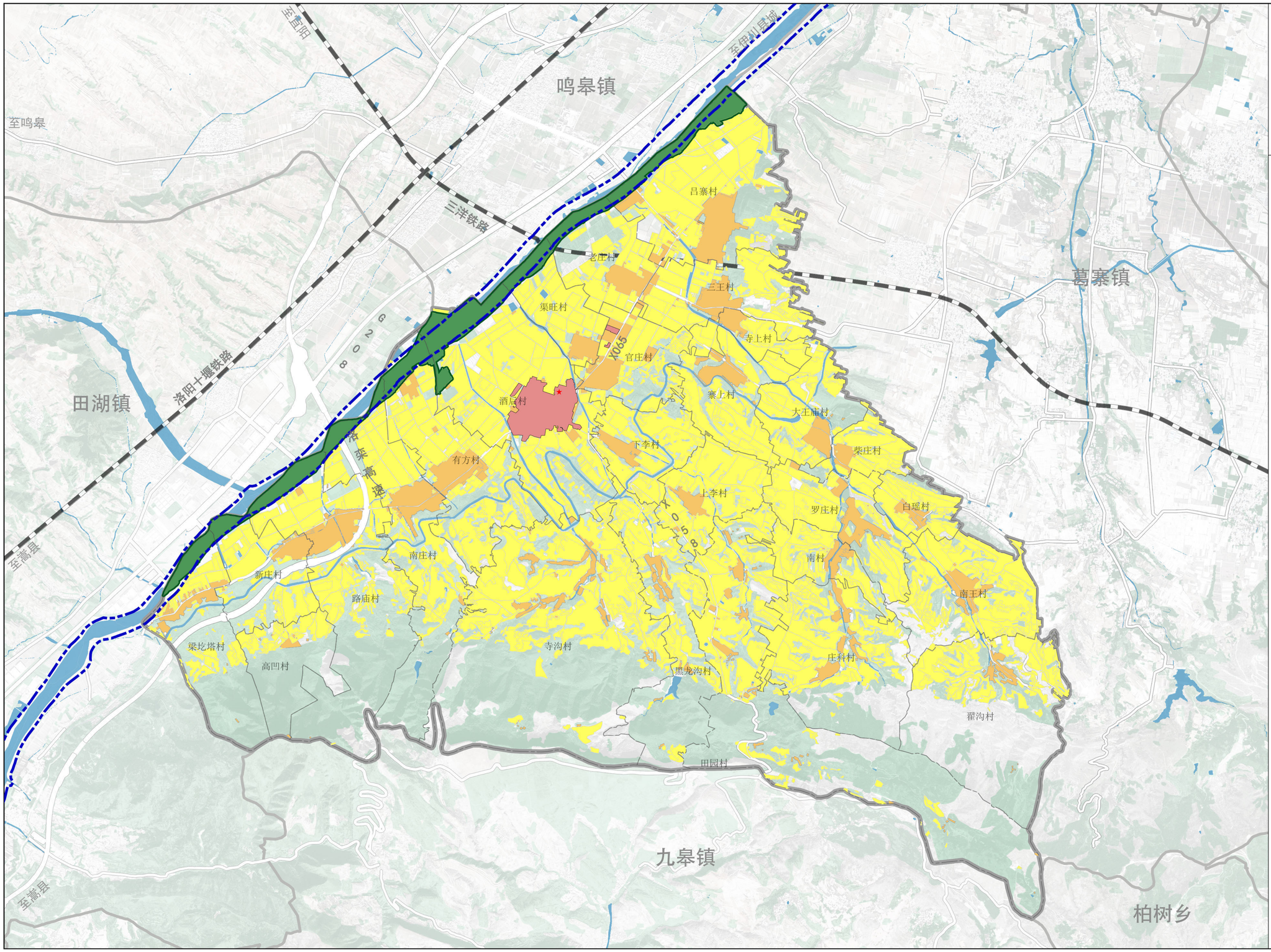


伊川县酒后镇人民政府
2026年1月
编制

伊川县自然资源局
洛阳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制图

# 伊川县酒后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村庄布点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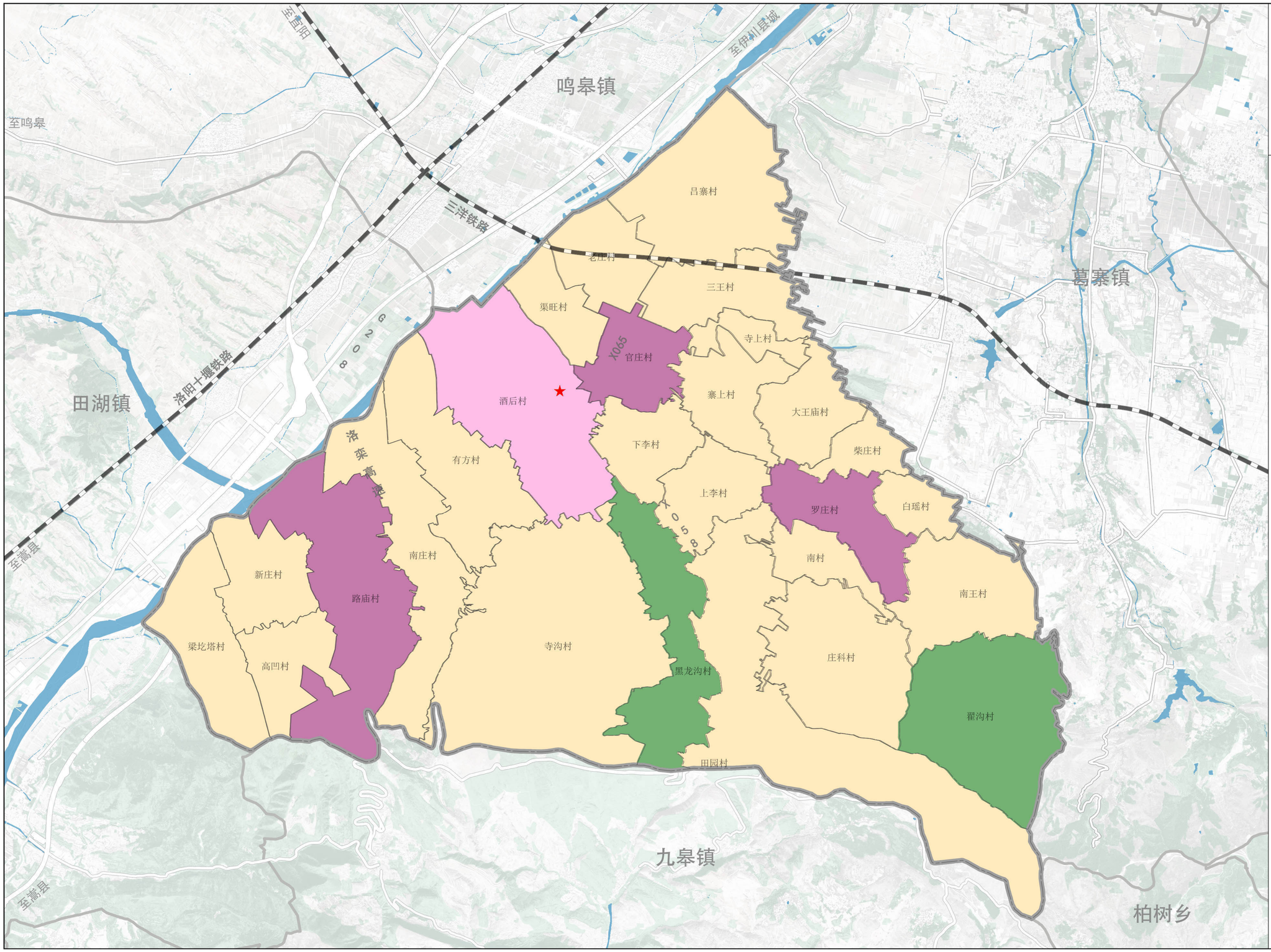


伊川县酒后镇人民政府
2026年1月
编制

伊川县自然资源局
洛阳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制图

# 伊川县酒后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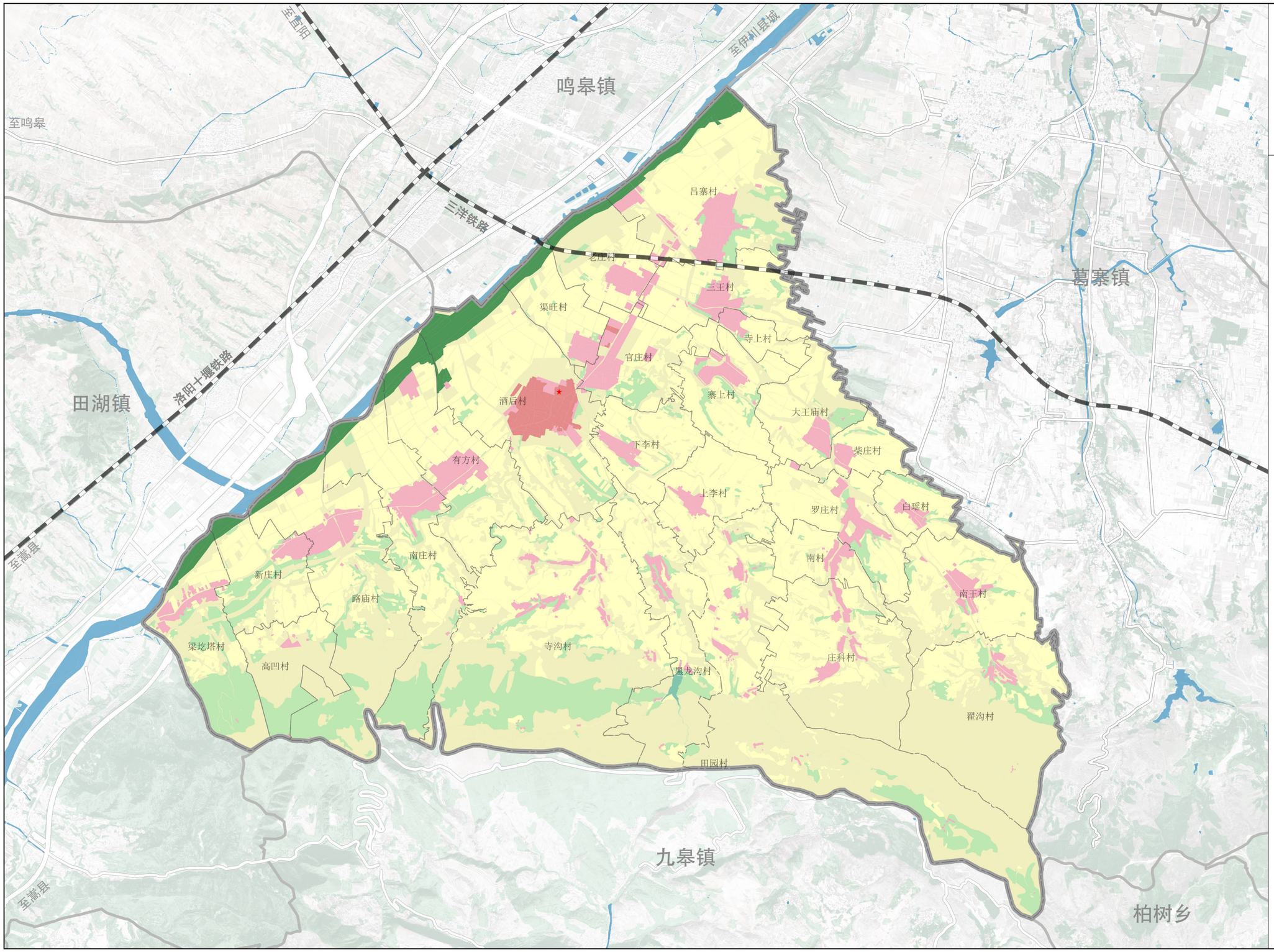


伊川县酒后镇人民政府
2026年1月
编制

伊川县自然资源局
洛阳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制图

# 伊川县酒后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镇政府驻地功能结构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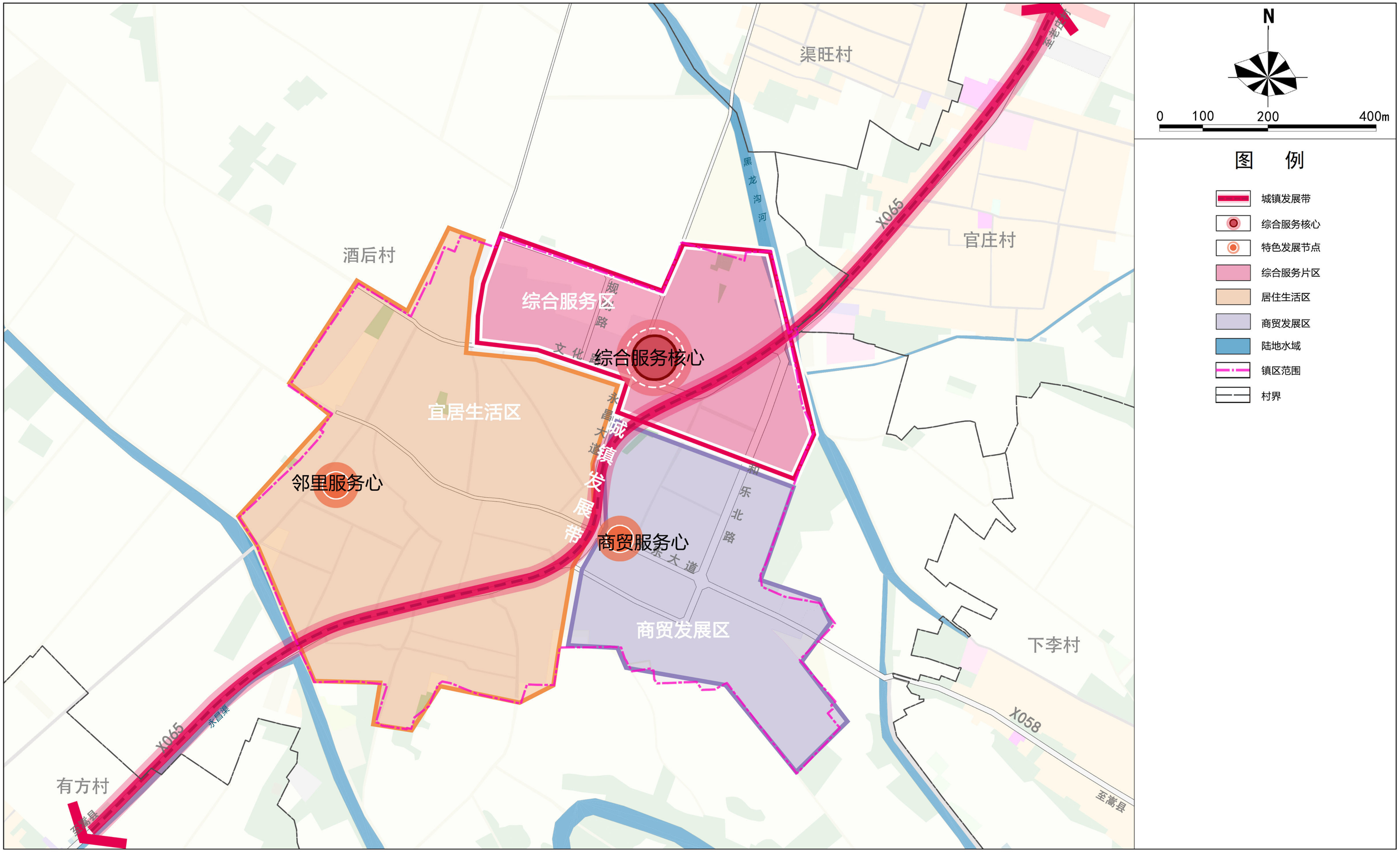


伊川县酒后镇人民政府
2026年1月
编制

伊川县自然资源局
洛阳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制图

# 伊川县酒后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镇政府驻地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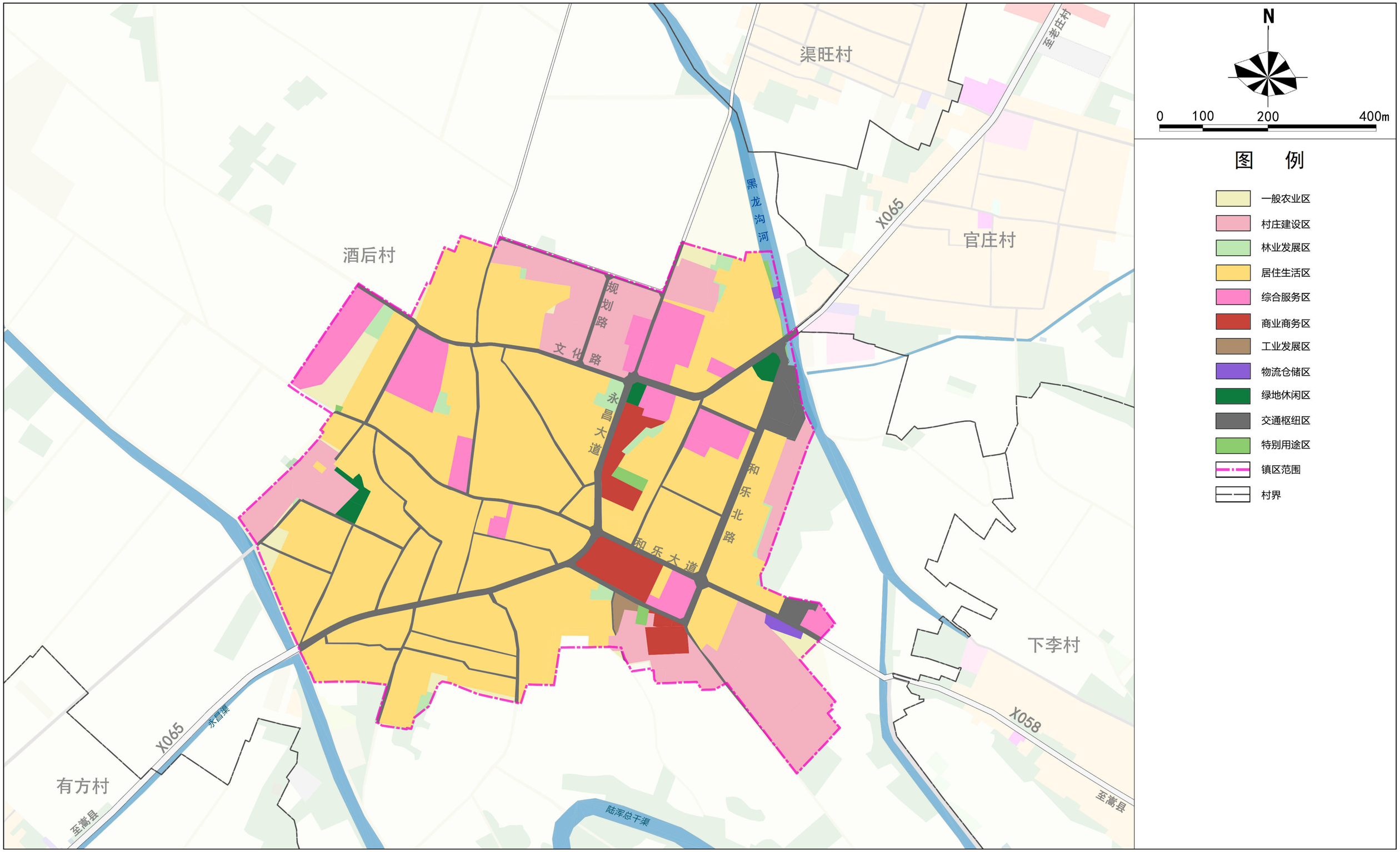


伊川县酒后镇人民政府
2026年1月
编制

伊川县自然资源局
洛阳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制图